

(上接第十九版)

552 郭丽华



郭丽华，女，满族，1973年1月生，辽宁省阜新市彰武县大四家子镇扎兰村村民。

郭丽华是丈夫眼中的好妻子，孩子心中的好继母，公婆称赞的好儿媳。她带着前公婆改嫁，用挚爱深情撑起一片幸福天空，用实际行动传承孝老爱亲美德，让两个原本残缺的家庭成为一个温馨和睦的大家庭，在当地传为佳话。

郭丽华23岁时与本村一名小伙相恋结婚，婚后与公婆一起生活，育有一女一子，一家人其乐融融。2005年，郭丽华的丈夫被确诊为脑部恶性肿瘤，尽管做了手术，两年后因病情恶化而离世，留下幼子和年迈双亲。当时只有33岁的郭丽华下定决心振作起来，挑起生活的重担。

由于给丈夫治病花掉了家中积蓄，郭丽华为一家老小生计没日没夜劳作，在生活上照顾、在精神上温暖二位老人和两个孩子。婆婆腿脚有毛病，行动不便，牙齿和胃口也不好，她就换着花样给老人家做饭。在郭丽华的陪伴和照顾下，公婆的身体状况和精神状态逐步好转，两个孩子也在她的培育中健康成长。

丈夫去世后，郭丽华告诉公婆从今以后自己就是他们的女儿，他们就是自己的亲生父母，不管遇到多大困难都不会分开。公婆对儿媳的孝行看在眼里，疼在心上，都支持她改嫁。几年后，经人介绍，她带着公婆嫁给了邻村一位村民。在这个新组建的大家庭中，郭丽华与再婚丈夫以诚相待，彼此关爱，尽心尽力孝敬前夫的父母和现任丈夫年迈的母亲，对现任丈夫未成年儿子视如己出，日子过得温馨和睦。逢年过节，哪怕再忙再累，她也要带着子女陪伴在3位老人身边，给他们里里外外换个新。婆婆逢人便说，这个儿媳妇比自己的亲生女儿还亲。

在她的培养教育下，3个孩子勤学奋进，知情达理，敬老爱老的种子也在他们心里生根、发芽。如今，儿女大学毕业后在沈阳工作定居，把挣到的第一份工资交到他们手中；大儿子被一家企业高薪聘用，带着媳妇孩子落户沈阳；小儿子正在读初中，品行优秀，学习成绩优异。

郭丽华荣获辽宁省道德模范、辽宁省最美慈母贤妻孝女等称号，其家庭被评为全国最美家庭。

553 唐翠玉



唐翠玉，女，瑶族，1967年5月生，中共党员，广西壮族自治区大化瑶族自治县六也乡茶油村妇联主席。

唐翠玉扛起家庭重担，悉心照顾患病的婆婆。婆婆去世后，先后把丈夫家无人照顾的亲戚邻里接到自己一起生活。

1986年，她与村里的青年教师蓝如川结婚后两年，瘫痪在床的婆婆蓝氏又身患骨髓癌，生活不能自理。由于丈夫在茶油小学任教，照顾婆婆的任务就由唐翠玉一个人承担。每天，唐翠玉白天给婆婆喂饭喂药，端屎倒尿，梳洗身子，梳理头发，时常为婆婆翻动身子；晚上，为方便照顾，她和婆婆睡在一起。为治好婆婆的病，她跑遍全县寻医问药。当已有7个月身孕的她，走山路到十几公里外的岩滩镇买药回来

时，不慎跌落到山路下，以致流产。为减少婆婆病痛带来的痛苦，治好她的病，唐翠玉甚至把陪嫁的棉被等物品一样一样地变卖，并向熟人借钱，一心一意服侍救治，直至婆婆病逝。

2013年5月，唐翠玉在自家隔壁建起“绿叶爱心家园”，把丈夫家无人照顾的亲戚和附近无人照顾的81位乡亲，接到自己家一起生活。在她照顾的贫孤儿童中，有13名考上大学。

唐翠玉荣获全国助残先进个人、全国孝亲敬老之星等称号，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，其家庭被评为全国最美家庭、全国五好文明家庭。

时，不慎跌落到山路下，以致流产。为减少婆婆病痛带来的痛苦，治好她的病，唐翠玉甚至把陪嫁的棉被等物品一样一样地变卖，并向熟人借钱，一心一意服侍救治，直至婆婆病逝。

2013年5月，唐翠玉在自家隔壁建起“绿叶爱心家园”，把丈夫家无人照顾的亲戚和附近无人照顾的81位乡亲，接到自己家一起生活。在她照顾的贫孤儿童中，有13名考上大学。

唐翠玉荣获全国助残先进个人、全国孝亲敬老之星等称号，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，其家庭被评为全国最美家庭、全国五好文明家庭。

554 黄思林



黄思林，女，汉族，1995年6月生，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竹岐乡半岭村村民。

4岁时，父亲摔伤导致高位截瘫；7岁时，母亲不幸离世，她尽心照料瘫痪父亲19年。

1999年，黄思林的父亲黄敬梁在工地工作时不慎从脚手架上跌落，导致高位截瘫，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。2002年，母亲不幸离开人世，留下当时仅7岁的黄思林。在亲戚的帮助下，年幼的黄思林毅然扛起了照顾父亲的重担，成为家里的顶梁柱。瘦小的她煮饭时踩着板凳去够灶台，给灶膛添火时眉毛差点被火星烫伤。每天放学后，她总是急急忙忙地赶回家洗菜做饭，喂父亲吃饭，自己吃完饭、写完作业后，又为父亲擦身、清理卫生、按摩身体。就这样，她一边照顾父亲，一边学习，坚持完成了初中学业。

初中毕业后，懂事的黄思林不想抛下父亲独自去高中寄宿，也不愿一直靠别人接济生活，她决定放弃升学，开始打工挣钱养活自己和父亲。“带父打工”的条件让她的求职之路屡遭碰壁，她只能就近干一些饭店洗碗工、工厂搬货钟点工等零散工作。打工期间，她每天早上5点半就起床给父亲按摩手臂肩膀、擦背、煮饭、喂饭，然后用轮椅推着父亲出去散步，把父亲送回家安顿好后才出门打工。下班后顾不上休息，她又忙着给父亲煮饭、喂饭、清理卫生，夜里还要爬起来三四次为父亲翻身。这些看似日常的动作，她从7岁时就开始做，一做就是10多年。

在政府和热心人的帮助下，黄思林终于找到一份既稳定又方便就近照顾父亲的工作。她面对别人介绍对象时，仅提出一个要求，就是要“携父出嫁”。黄思林的坚强与孝心吸引了善良的刘宜和。两人成婚后同甘共苦，共同承担家庭责任，黄思林也有了更多时间陪伴父亲。

有人问黄思林：“怎么可以坚持这么久？”她说：“这不是坚持，是幸福。”黄思林勇敢面对生活、不离不弃照顾父亲的事迹，受到当地群众称颂。

黄思林荣获福州市道德模范称号，当选“感动福建十大人物”。

555 梅爱平



梅爱平，女，汉族，1984年3月生，北京市平谷区夏各庄镇魏太务村居民。

梅爱平从小照顾体弱多病的养母，长大后带着母亲出嫁，一如既往悉心照料。

1984年，梅爱平被梅阿姨在路边发现并抱养。后来养父母

离异，她和养母相依为命。没有收入，梅阿姨却想尽办法供女儿读书。懂事的梅爱平，在母亲的帮助下学会了洗衣做饭、操持家务。放学回家后，她帮母亲按摩通络，给母亲背课文、讲故事，让她开心，帮她减轻病痛。读完高中，梅爱平为照顾母亲和支撑这个家庭，完成大学业后就开始务工养家。

2005年，她坚持带着母亲出嫁。婚后，梅爱平同时照顾养母和公婆，虽然更加忙碌，但她总是尽心尽力，让几位老人心情舒畅、衣食无忧。公婆心疼儿媳妇，也尽量帮她分担一些，有好吃的就送给亲家母，每天和她聊天解闷。梅爱平做母亲后，公婆担负起看护孩子重任，让她多些时间照顾母亲。

10多年来，梅爱平坚持每天3次把母亲从床上搬到床下定时按摩，尽量减轻老人痛苦。小两口为了母亲的病四处求医问药，让老人病情得到控制。老人经常哽咽着说：“爱平就是我的亲生闺女，就是我的手和脚，没有她，我活不到今天。”在感恩孝老的家风影响下，她的孩子也学会了好好照顾姥姥。

街坊四邻谈起这段佳话，都对梅爱平竖起大拇指，她总是说：“这不算什么，没有她，我早就不在人世了。她就是我的亲生母亲，我要为她养老送终。”

章成，女，汉族，1988年6月生，中共党员，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职工。

一场车祸夺走了章成父亲的生命，母亲高位截瘫。12岁的章成一下子变成了家庭的“顶梁柱”。她一直乐观、勇敢面对生活，一边照顾母亲，一边刻苦学习，她用爱生动诠释“百善孝为先”的传统美德。

章成曾经有一个幸福的家庭，2000年5月，父亲在车祸中永远离开了她，母亲也因车祸造成了高位截瘫，她自己的手臂粉碎性骨折、脾脏轻微破裂。此后，12岁的章成承担起了照顾母亲的责任，每天为母亲做运动、翻身、按摩、清理便溺。为了让母亲能像正常人一样睡眠，每晚两到三个小时她就要起来为母亲翻身。每年春节，章成总会为母亲和外婆各添置一件新衣。

年幼的章成毅然扛起了照顾父亲的重担，成为家里的顶梁柱。瘦小的她煮饭时踩着板凳去够灶台，给灶膛添火时眉毛差点被火星烫伤。每天放学后，她总是急急忙忙地赶回家洗菜做饭，喂父亲吃饭，自己吃完饭、写完作业后，又为父亲擦身、清理卫生、按摩身体。就这样，她用爱生动诠释“百善孝为先”的传统美德。

章成一边照顾母亲，一边刻苦学习。考上大学后，她将获得的奖学金用于支付母亲的医药费。硕士研究生学业完成后，她和爱人放弃去大城市工作的机会，一起回到家乡湖州德清。爱人的支持给了章成巨大的勇气。他们努力工作，一起孝敬老人。在他们的悉心照顾下，章成母亲的身体更好了，笑容更多了。现在，章成已育有两个可爱的儿子，6岁的大儿子在章成的耳濡目染下，经常爬上外婆的床，帮外婆按摩腿，揉揉手臂。

在极其艰苦的条件下，章成一边照顾母亲，一边刻苦学习。

董贵生退伍后，当过送货工，做过小买卖等，无论面临怎样的困难，都从没想过放弃照顾“爸妈”，他始终用自己的爱心和坚实的臂膀呵护着“爸爸妈妈”。

董贵生退伍后，当过送货